

電業承辦商協會二十七週年會慶聯歡晚會

2021年4月23日

機電工程署署長 彭耀雄先生 演講辭

潘會長、各位業界朋友：

大家好！非常高興與各位電業界的朋友一同慶祝電業承辦商協會二十七週年會慶。我謹代表機電工程署向電業承辦商協會致以衷心的祝賀。回顧過去一年，受著新冠疫情影響，改變了我們日常的生活和工作模式，亦對整個電業界帶來很大的衝擊。在疫情期間，一眾電業承辦商無畏疫情、秉持專業、緊守崗位，繼續提供各類電力工程服務，默默支撐着香港的運作和發展，值得敬佩。

為支援受疫情影響的機電業從業員，機電署積極聽取業界意見，以及參與制訂有關防疫抗疫基金的工作。透過「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政府向註冊電業工程人員及註冊電業承辦商提供資助或補助金。此外，機電署透過《2020年電力（註冊）（修訂）規例》，寬免於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內接獲有關電業承辦商及電業工程人員的註冊或註冊續期的申請之部份費用，而已註冊的人士亦可獲寬減費用，政府期望能與業界共渡時艱。

機電署於1992年首次出版《電力（線路）規例工作守則》，而電業承辦商協會亦於1994年成立，雙方一直發揮著互相支持和協作的精神，在推動業界發展之餘，亦共同守護著業界的專業水平。在此，我特別感謝電業承辦商協會一

直作為業界組織成員，在檢討新版工作守則的工作小組中，積極參與諮詢工作及提供了很多寶貴意見和支持。過去二十多年，守則的每次修訂，都是為了確保各項安全及技術要求與時並進。新版工作守則已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出版，其中有關可再生能源發電系統和電動車輛充電設施的規定已更新，此外亦加入有關採用組裝合成建築法的固定電力裝置的新規定，為業界朋友在應用新技術時提供安全指引。期盼新守則能輔助電業界應用新技術及面對新機遇，讓各位朋友都可以在自己的專業範疇大顯身手。另外，新守則亦涵蓋假天花內工作的預防措施，註冊電業承辦商或固定電力裝置的擁有人應按照相關風險評估制定備有安全工序及安全措施的合適施工方案，並提供所需的安全資料、指導、訓練及監督予進行工作的人員，以確保工友在安全的環境下進行電力工作。

此外，機電署於 2020 年就「持續進修計劃」展開檢討及諮詢，並於今年一月推展單元三的多元化學習，鼓勵註冊電業工程人員以自願型式參與及記錄。「持續進修計劃」單元三的培訓並不限於學習法例、安全規定及電力技術知識，更鼓勵採取平衡及多元化的方式參與持續進修訓練，從而培養註冊電業工程人員的自學能力及擴闊其對職安健、創新科技及其他機電技術等多方面的知識，讓註冊電業工程人員達到持續及多元發展的目標，培育更多優秀人才讓電業界能持續發展。同時，機電署已於 2020 年初推出網上持續進修訓練平台，使註冊電業工程人員可以更靈活地於網上完成相關訓練並符合註冊續期的要求。機電署會定期檢討網上持續進修訓練平台的內容，以緊貼業界和新科技的發展。

展望未來，我期盼大家繼續一起同行，在充滿挑戰和機遇的

前景下，持續提升電業界的技術及安全水平，延續香江傳奇。在此我祝願大家事事順利，身體健康，多謝各位！